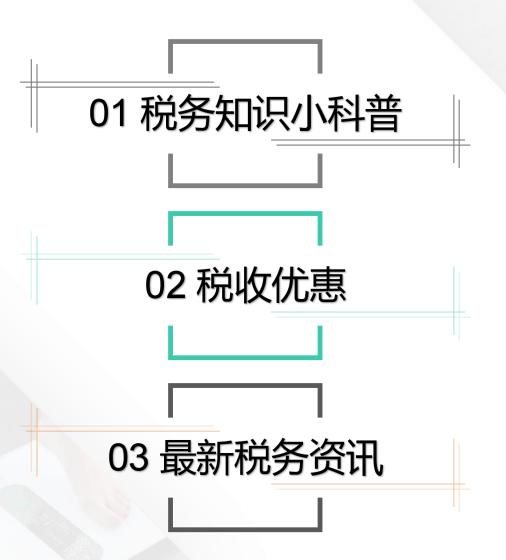


Contents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六条规定,以下各项属于个人所得的范围:

1. 工资、薪金所得; 4.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7. 财产租赁所得;

2. 劳务报酬所得; 5. 经营所得; 8. 财产转让所得;

3. 稿酬所得; 6.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9.偶然所得。

居民个人取得上述第一项至第四项所得(以下称综合所得),按纳税年度合并计算个人所得税。居民个人的综合所得,以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额减除费用六万元以及专项扣除、专项附加扣除和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工资、薪金所得

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取得的工资、薪金、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 其中,年终奖属于奖金,年会奖品、开工利是属于与任职或 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因此职工取得年终奖、年会奖品、 开工利是等个人所得时,需要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1	不超过36000元	3%
2	超过36000元至144000元部分	10%
3	超过144000元至300000元部分	20%
4	超过300000元至420000元部分	25%
5	超过420000元至660000元部分	30%
6	超过660000元至960000元部分	35%
7	超过960000元部分	45%

其中, 年终奖情况比较特殊。

2021年12月29日,国务院总理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宣布将全年一次性奖金不并入当月工资薪金所得、实施按月单独计税的政策延至2023年底。这意味着,到2023年底前,员工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单独计税和合并计税中进行"二选一"。年终奖按月单独计税,是指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以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除以12个月得到的数额,按照月度税率表来确定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单独计算纳税。

级数	月平均收入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3000元	3%	0
2	超过3000元至12000元部分	10%	210
3	超过12000元至25000元部分	20%	1410
4	超过25000元至35000元部分	25%	2660
5	超过35000元至55000元部分	30%	4410
6	超过55000元至80000元部分	35%	7160
permissin7 from Ve	超过80000元部分	45%	15160



案例

在深圳工作的小明2021年每月税前工资为16800元税前,在2021年12月30日的年会上获得价值5000元的奖品,随后又在2021年12月31日取得第13薪16800元,则全年取得工资为218400元。开年后,小明又取得开工红包500元,除此之外无其他收入。其中,公司每月为小明缴纳社保及公积金4666元。此外,小明填报了住房租金专项扣除,每月可享受1500元的专项扣除。

由于开工红包实际在2022年取得,因此不计入2021年所得。社保及公积金属于专项扣除,住房租金专项扣除属于专项附加扣除。

年终汇算清缴时, 小明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

应纳税所得额= (16900*13+5000) -60000-4666*12-1500*12

=223400-60000-55992-18000

=89408 (元)

144000元>89408 (元) >36000 (元) , 因此适用级数1和级数2的税率。

级数1:36000*3%=1080(元)

级数2: (89408-36000) *10%=5340.8 (元)

因此, 小明2021年应缴纳个人所得税=1080+5340.8=6420.8 (元)



很多企业喜欢采用13薪或14薪的方式来奖励职工,即按员工平时月收入的数额在年底加发一个月至数个月的工资。但13薪与年终奖有所区别。它不是奖金,和月薪性质相同,属于固定发放,发放数额、方式、时间都是确定的。而且13薪作为月工资计算个税,年终奖个税则可以选择单独计税。

- ❖ 60000/12=5000 (元)
- ◆ 12000 (元) >5000 (元)>3000 (元) ,因此适用10%的税率。
- ◆ 因此,小明就2021年年终 奖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60000*10%-210=6000-210=5790 (元)
- ❖ 又因为小明就12薪和5000 元年会奖品缴税4740.8元 (计算方法参考上页),因 此小明2021年缴纳个人所 得税10530.8元。



- ◆ 应纳税所得额 = (16800*12+5000+60000) -60000-4666*12-1500*12
- ◆ =26600-60000-55992-18000=132608 (元)
- ◆ 144000元>132608 (元)>36000 (元), 因此适用级数1和级数2的税率。
- ❖ 级数1: 36000*3%=1080 (元)
- ❖ 级数2: (132608-36000) *10%=9660.8 (元)
- ❖ 因此,小明2021年应缴纳个人 所得税
 - =1080+9660.8=10740.8 (元)

Tips:一般而言,单独计税对于年薪高于年终奖的员工更友好,合并计税则对于年终奖更多的员工更友好,但实际情况仍需具体测算。







琴地处珠海南端,与澳门一水一桥之隔, 具有粤澳合作的先天优势,是促进澳门经 济适度多元发展的重要平台。2021年9 月,国务院印发了《横琴粤澳深度合作 区建设总体方案》,鼓励的产业有:

- 科技研发和高端制造产业;
- 医药等澳门品牌工业;
- 现代金融产业;
- 文旅会展商贸产业。



-- 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双15%优惠



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5%

•15%税率适用条件:

《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企业在优惠区域内、外分别设有机构的,仅就其设在优惠区域内的机构的所得确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涉及定期减免税的减半优惠的,应按照25%法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对企业符合条件的资本性支出,允许在支出发生当期
- 一次性税前扣除或加速折旧和摊销。
- •对在合作区设立的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Comments

(Vesync可能涉及):

- 高新技术第17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系统仿真设计服务与技术开发;
- ▶ 科教研发第10条云计算、互联网、 物联网、新媒体技术研发及服务;
- 商贸服务第4第6条供应链管理及 咨询业务、跨境数据库服务;
- 受益群体由境外人才拓展到境内外人才,优惠范围更加广泛;且粤港澳大湾区的个税优惠是先缴税后领补贴,横琴调整为直接免证,享受政策更加便捷。



个人所得税 15%

- 对在合作区工作的境内外高端人才和紧 缺人才,其个人所得税负超过15%的部 分予以免征;
- 所得税负超过澳门税负的部分予以免征。



-- 关税优惠

定义

"一线":横琴与澳门之间的海关。 "二线":横琴与内地之间的海关。

政策

- a)对合作区与澳门之间经"一线"进出的货物备案管理,进一步简化申报程序和要素
- b)研究调整横琴不予免(保)税货物清单政策,除明确规定不予免(保)税的货物及物品外,其他货物及物品免(保)税进入。
- c)从合作区经"二线"进入内地的免(保)税货物,按照进口货物有关规定办理海关手续,征收关税和进口环节税。
- d)在合作区加工增值达到或超过30%的货物,经 "二线"进入内地免征进口关税。
- e)从内地经"二线"进入合作区的有关货物视同出口,按现行税收政策规定实行增值税和消费税退税,涉及出口关税应税商品的征收出口关税,并根据需要办理海关手续。研究调整适用退税政策的货物范围,实行负面清单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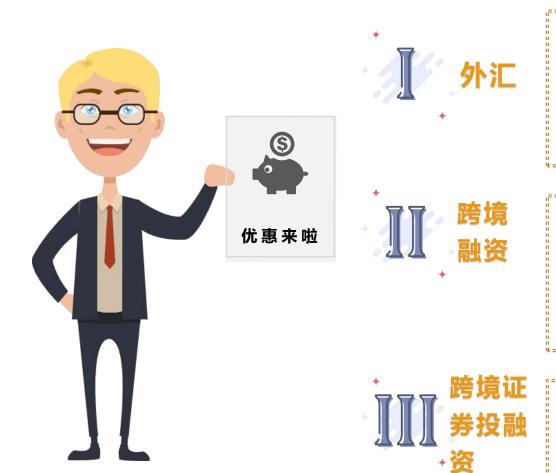


Comments

横琴事实上与澳门成为一个关税区,与内地成为两个关税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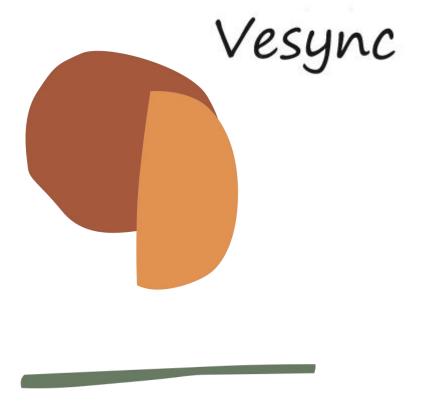


-- 外汇与投融资



- ✓ 在合作区内探索跨境资本自由流入流出和推进资本项目可兑换。
- ✓ 推动跨境电商等新型国际贸易结算便利化,实现银行真实性审核 从事前审查转为事后核查。在跨境直接投资交易环节,按照准入 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模式简化管理,提高兑换环节登记和兑换 便利性,探索适应市场需求新形态的跨境投资管理。
- ✓ 探索建立新的外债管理体制,试点合并交易环节外债管理框架, 完善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制管理,扩大跨境资产转让范围,提 升外债资金汇兑便利化水平。
- ✓ 符合一定条件的非金融企业,根据实际融资需要自主借用外债, 逐步实现合作区非金融企业外债项下完全可兑换。
- ✓ 重点服务实体经济投融资需求,扶持合作区具有特色和比较优势的产业发展,并在境外上市、发债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简化汇兑管理。







03最新税务资讯

- a) 美国总统拜登近日提出将在2023财政年度征收富人
 - 税,以减少目前已达15.4万亿美元的财政赤字,同时堵塞当地高收入人士避税的漏洞。"亿万富翁最低所得税" (Billionaire Minimum Income Tax),即将对身价超过1亿美元的美国人征收20%的最低税率。
- b) 特斯拉首席执行官埃隆·马斯克 (Elon Musk) 对此相当抵触。他在个人社交媒体上抱怨,如果美国政府2008年就开始征税的话,特斯拉和SpaceX可能已经破产了。



回复@limPethokoukis

Good point. SpaceX & Tesla would probably have died, since both narrowly escaped bankruptcy in 2008.

上午11:03 · 2022年3月30日 · Twitter for iPhone

c) 经历两年多的新冠疫情后,全球各国都有意识地逐步推动税务改革和资源再分配,务求重新建立一个更公平的税务环境。美国政府在这个时候提出征收富人税,而且特别把流动资产价值都纳入征税范围,包括未出售的股票等,自然是因为过去两年美国股市受惠于联邦政府救市方案而水涨船高,不少富豪在疫情期间身家都翻了几倍以上。但由于许多富人一直未有出售其资产,他们在股市所累积的财富便不受目前的资产增值税所涵盖,变相导致了这些财富可以不断累积而毋须缴纳税项

中国国务院近日发布了《关于设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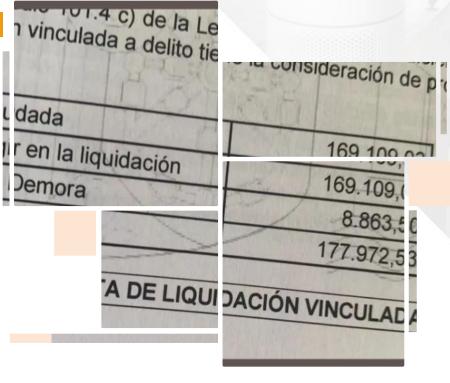
由2022年1月1日起纳税人照护3岁以下婴幼儿子女开支均可以在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前,获得每月1000元人民币的标准定额扣减。父母可以选择由其中一方按扣除标准的100%扣除,也可以选择由双方分别按扣除标准的50%扣除,具体扣除方式在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变更。该方案预计将减轻年轻夫妇在抚育子女上的开支负担,并将有助鼓励生育。

目前社会正面临老龄化、少子化等挑战,通过这些针对性的税务减免,有助于做好第二次经济资源分配,让资源用得其所,并促进社会进步和改善。



03最新税务资讯

近日,据西班牙税务 局消息,中国深圳某跨境 电商卖家涉嫌增值税欺诈, 涉案金额高达17万欧元, 连带罚金合计17.7万欧 元。目前正全面开展增值 税追缴行动,并联合其所 在的跨境电商平台采取强 制性措施。据悉,该大卖 主要销售电子电器产品, 年销售额过亿欧元,在国 内也是名气较大的销售巨



西班牙税务局和亚马逊刚刚签署了一项合作协议,以打击增值税和其他间接税方面的欺诈。亚马逊是第一个与财政部签署该协议的电商平台,西班牙税务局正在与其他平台进行同类协议签署的谈判。该协议执行期为一年,西班牙税务局和亚马逊将分别派出代表。组成一个四名成员的联合委员会来推进合作事宜。

与亚马逊签署的协议符合西班牙税务局 2022 年税 收和海关控制计划(该计划于1 月 26 日决议批准) 指南中的规定,该计划授权税务局获取与新经济模 式活动相关的信息,尤其是来自跨境电商的活动信息。据财政部消息人士称,这些信息"将有助于确 保使用这些平台的电商遵守税收规定"。在与亚马 逊签订的协议中指出,亚马逊平台与税务局为合作 关系,亚马逊同意每季度向税务局传输卖家的部分 信息。

亚马逊还在与税局的协议中承诺向其卖家告知其税务义务,向税务局通报涉嫌存在违规行为的卖家,对涉嫌违规的卖家做出关店或者封号的通知。





亚马逊市值高达近万亿,在 行业内常年稳坐第一的位置, 每年光是净利润就高达800多 亿,但它却0纳税,不仅如此每 年还能领9亿的补贴!按常理来 说,像亚马逊这种超级大企业 每年缴纳的税款金额应该非常 多, 毕竟每个国家对这种大型 企业的税收稽查很严格。但事 实却是,美国税务局拿亚马逊 没办法,亚马逊合理合法,没 有任何偷逃税款的行为。





I have stated my concerns with Amazon long before the Election. Unlike others, they pay little or no taxes to state & local governments, use our Postal System as their Delivery Boy (causing tremendous loss to the U.S.), and are putting many thousands of retailers out of business!

6 翻译推文





1、研发投入抵免优惠

美国为了保持技术超级大国的局面,非常鼓励创新,因此研发投入可以申请减税。 亚马逊研发方面的投入占到员工工资和福利的7%左右,一直居于科技巨头前列。 在2018年,依靠研发减税,亚马逊节省近15亿美元。



2、享受州、地方税收优惠

同中国一样,美国很多州或者地方为了吸引投资或者企业入驻,会提供一些税收优惠。于是,亚马逊凭借自身的名声和"规模效应",在全美各地大举投资计算机、数据中心和仓储配送中心。据统计,在2005-2014年间,亚马逊通过这一方式,获得了各地政府超过7.47亿美元的税收优惠。



3、加速折旧法优惠

2017年,特朗普大幅修改税法法案时,引入了一项减税政策:加速折旧抵税。过去许多年,公司房子和设备会出现折旧减值,通常这个时间是数十年。新政策就是不用等那么多年,可以直接获得减税补贴。例如:亚马逊建设新的数据中心,设备投资成本不用把抵扣时间延长至40年,现在就可以把成本拿来抵税。利用此优惠,亚马逊在2018年的减值额度上升了40%。

那么,亚马逊是如何做到的呢??









营业亏损抵免

为了公开税负,促进经济的发展,各国税法很多都允许营业亏损的抵转:纳税人可以用 当年发生的亏损额, 去抵消以后年度的应税所得。我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 结转年 限最长不得超过五年。而美国却是15年!

亚马逊将这一规则运用到了极致,多年来一直不主动盈利,而是把赚来的钱用于扩张业 务,在云计算、人工智能、基础设施等方面铺摊子,主动做亏企业。

从1995年创立至今的20年间,亚马逊亏损了数十亿元,仅上市后的头八年,就亏损了 30亿美元。最近的一次亏损是在2014年,亏损了2.41亿美元。

亚马逊曾表示,现在账面上还有14亿美元的联邦税收抵免额度留待以后"递延所得税"





○○5、股票期权抵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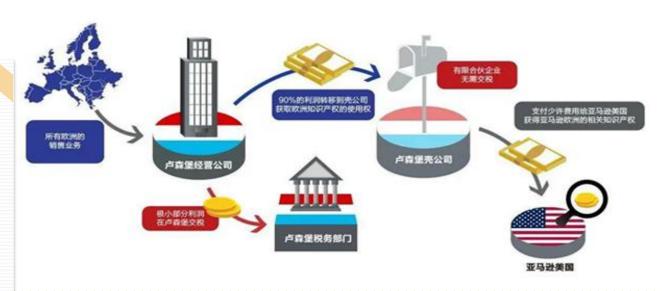
从对员工的激励以及避税两方面考虑,很多公司都给资深员工发放股票期权替代工资薪酬,而对应股票期权的价值则可作为公司的成本抵扣。 以此,公司股价越高,可抵扣的成本就越大。

大多数公司的操作方式是,先回购股票,推高股价,之后再发给员工。而亚马逊则不同,它不从股市回购股票,而是凭空印出来。 对这种行为真正要付出的是亚马逊的股东,因为他们现有的股票会随着亚马逊印发更多股票给员工而减值。只要亚马逊的股价上涨,这种策 略就能奏效。而在过去20年,亚马逊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了37%,股价涨幅超过了800倍,不得不佩服贝佐斯的自信! 而通过给员工免费印发股票的方式,仅2018年,亚马逊就抵掉了10亿美元的联邦税。



5、搭建海外避税构架

2005年之前,亚马逊便开始发展欧洲业务,那时美国还是全球征税,联邦税率35%,境外所得汇回需向美国纳税,因此,"降低境外税,并将利润留存境外",是亚马逊,也是所有美国跨国公司搭避税架构的主旋律。亚马逊于2006年完成对欧洲市场的业务重组,搭建了"美国一卢森堡经营主体一卢森堡壳公司"避税架构。如右图所示,亚马逊的欧洲避税架构是由两个卢森堡公司搭建的。



- ✓ 卢森堡经营公司,即亚马逊欧盟(Amazon EU),负责亚马逊整个欧洲的零售业务。卢森堡经营公司通过与卢森堡壳公司签署独家许可协议,支付大量费用来购买亚马逊欧洲的知识产权的使用权,这部分费用约为利润的90%,以此将所得大量转移到壳公司,只剩极少部分利润向卢森堡税务部门缴纳所得税。
- ✓ 卢森堡壳公司。其全名为亚马逊欧洲控股技术公司(Amazon Europe),是典型的壳公司,没有实际经营业务。壳公司与 亚马逊美国签署"成本分摊协议",支付少许费用给亚马逊美国,并获得亚马逊欧洲的相关知识产权,通过该知识产权使用权 的买卖与卢森堡经营公司完成利润的转移。
- ✓ 而由于该壳公司属于有限合伙企业,根据卢森堡税法规定,合伙企业本身不征税,仅在合伙人一方征税,而合伙人又位于美国, 所以壳公司在卢森堡不是纳税主体。由美国税法(税改前)规定,外国公司产生的利润汇回美国前无需纳税。
- ✓ 至此,亚马逊通过两个卢森堡公司,利用利润转移和政策漏洞,将欧洲利润成功降到了极低的水平,完成了海外避税框架的搭 建。



Vesync 05 税务纠纷



05税务纠纷案例

-- 跨期合同,如何避免税率变动导致的税收风险?



湖北电力天源钢管塔有限公司、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合同纠纷案

原告:湖南电力天源钢管塔有限公司

被告: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本案情简介】:

第一幕: 2018年9月20日,天源钢管塔公司与宣化钢铁公司签订一份钢材购销合同,约定合同有效期自2018年9月20日至2018年11月30日止。合同签订后,双方陆续履行合同。至2019年3月26日,宣化钢铁公司已供应天源钢管塔公司价值19,654,108.43元(含税价)的各类钢材,并按照16%税率给天源钢管塔公司开具了增值税发票,剩余4,567,330.78元货款,在2019年4月1日之前,宣化钢铁公司尚未开具发票,亦未交付天源钢管塔公司相应价值的钢材。2019年4月1日,国家征收增值税的比例正式下调至13%。2019年4月1日之后,宣化钢铁公司又收到天源钢管塔公司货款,连同之前的余款4,567,330.78元,宣化钢铁公司按天源钢管塔公司要求交付了天源钢管塔公司相应价值的钢材,并按13%税率给天源钢管塔公司开具了增值税发票。

第二幕: 天源钢管塔公司起诉要求宣化钢 铁公司赔偿其开票税率错误导致的税款损失 以及未附随税率调低合同价款导致的价款损 失。本案经过一审、二审。二审法院认为. 一审法院认定付款为预收货款,增值税纳税 义务发生时间为货物发出的当天, 符合增值 税法律规定。合同对双方何时履行纳税义务、 何时履行交货义务并未约定, 宣化钢铁公司 按照13%税率开具发票,不违反合同约定。 本案中,增值税税率由16%下调为13%不足 以导致买卖合同赖以成立的基础丧失,也不 足以导致当事人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不构成 情势变更。2019年4月1日之后,天源钢管塔 公司按合同约定价格又陆续给付了宣化钢铁 公司预付款, 故天源钢管塔公司要求调减合 同价格依据不足。据此, 开票方按照13%税 率开具发票,不违反合同约定,购货方天源 钢管塔公司的诉讼请求未获法院支持。

案件字号: (2020)冀07民终936号

05税务纠纷案例

-- 跨期合同,如何避免税率变动导致的税收风险?

案件分析

- 少 增值税作为价外税,增值税税率下调带来的增量经济利益如何在交易 双方之间分配,在税制频繁变动时期尤为值得探讨。是否将之作为情 势变更,重新调整合同价款,关乎税收利益分配格局。
- 本案明确了增值税税率并非买卖合同法律行为的基础性事实,增值税税率调整也不足以导致买卖合同赖以成立的基础丧失,更不足以导致当事人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不构成情势变更,对于今后处理此类问题有一定参考价值。
- 一同时,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开票时间以纳税人纳税义务的发生为时间节点,开具增值税发票时的税率变化并不影响当事人间合同的履行,因而当事人以实际纳税义务发生时的税率开具增值税发票并不违反合同。在类似案件中,本案一、二审法院的裁判具有一定的典型意义。

【案件启发】

2020年底,国家发布了第十四个五年计划",指出:提高直接税比例,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将进一步简化,从"三档并两档"开始实施推进。但就目前而言,关于"三档并两档"政策暂未出台,我国增值税目前仍实行的依旧是13%、9%、6%三档税率和5%、3%两档征收率。税率简并,将会直接影响跨期合同的发票开具税率问题,如果预计未来税率进一步调整,如13%税率降为9%,该案例对我们如何做好跨期合同的规划具有一定的启发意义。

05税务纠纷案例

-- 跨期合同, 如何避免税率变动导致的税收风险?



签订合同时:分析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 "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应税服务, 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收讫销售款项或者取得索取销售款项凭据的当天; 先开具发票的, 为开具发票的当天。根据收款方式不同, 具体又分为三种情况:

第一种方式:直接收款模式

采取直接收款方式销售货物,当货物发出且未开具发票的,为收到销售款或者取得

索取销售款凭据的当天。

第二种方式: 赊销收款模式

采取赊销和分期收款方式销售货物,为书面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的当天,无书面合

同的或者书面合同没有约定收款日期的,为货物发出的当天。

第三种方式: 预收货款模式

采取预收货款方式销售货物,为货物发出的当天。

但生产销售生产工期超过12个月的大型机械设备、船舶、飞机等货物,为收到预收

款或者书面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的当天。



签订合同时:明确销售方(增值税纳税义务人)开具发票时点

根据纳税义务发生时点的规定,可能销售方即使还没有收到款项,也已经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对外开具增值税发票需依照纳税义务时点对应的税率去开具发票。比如,2019年4月1日税率调整前,就发生销售货物增值税纳税义务,应该对外开具16%发票,如果企业为了享受税率调整的红利,人为拖延到4月1日后开具13%发票,是一种漏税行为,存在税收风险。



件

启

05税务纠纷案例

-- 跨期合同,如何避免税率变动导致的税收风险?

签订合同时:如果预计税率进一步下调,增加避免税率下调带来的增值税进项损失的保护性条款、

- ①在签订赊销采购合同模式下,纳税义务时点为书面合同约定的当天,合同中应明确约定付款日期。
- 例:假设某运输公司与一家企业签订了一份运输合同,合同期为20XX年9月1日至12月31日,合同总金额100万元(含税价)。如预计11月增值税率会下调,合同约定9月10日前先付30万元,12月31日合同期满再支付余下的70万元。运输公司直到11月8日才收到第一笔30万元的运输款。纳税义务时间应当根据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也就是9月10日就应当确认30万元收入,12月31日合同期满确认70万元收入,不管有没有收到款项。

②在签订直接付款或预付货物采购合同模式下,作为购货方,合同应约定"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当增值税税率降低的,则对于新增值税税率生效后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双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不含税金额不变,并根据减少的增值税金额相应降低合同含税总金额",公司避免增值税进项税款的损失。



